

說明：

一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「103 至 105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彙總報告」顯示，我國電影產業之人才需求逐年上升，從 103 年不到 8 百人，105 年已有接近 1 千人的人才需求，然而人才供給量才僅有 3 分之 1，多數業者表示最大缺口在於編劇、特殊化妝與特效人才，由於國內創作環境待遇不佳，容易使主創人員外流，而海內外發行人才的欠缺，也將降低國片在海外的能見度。

二、國發會調查報告也顯示，近年電視內容產業人才需求逐漸上升，每年將近 5 百人，然而新增供給卻僅約 250 人，近年受到中國磁吸效應的影響，資深導演、編劇及演員轉往大陸發展，導致我國電視人才在數量與質量上難以符合電視產業發展的需求。此外，業者自信心與企圖心不足、政府輔導工具不完備，以及過緊的法規，也限制了政府的產業輔導作為。

三、探究影視產業人才缺口原因，包括燈光、美術、行銷、編劇等工作，都是需要 3 至 5 年的養成時間，各公司想新增人力較不傾向年輕新鮮人，使招募出現困難。文化部應強化產學合作機制，或透過對節目、紀錄片等補助拍攝，要求得標業者提供校園回饋計畫，讓學生能夠真正「做中學」，加速補足人力不足問題。

四、近日中國大陸的知名網路媒體業者，將在台灣成立辦公室與研發中心，開始招募網際網路平台、數位內容人才，學者擔心此趨勢亦將進一步流失台灣本土影音媒體產業的專業人才。鑑此，建請文化部持續鼓勵本土優質自製節目、電影之生產，並提撥預算針對收視人口、收視率等收看習慣進行研究，幫助媒體業者找到潛在觀眾，並研議放寬廣電法律，與國際接軌，才能讓我國年輕影視人才順利進入產業並能永續發展，使我國影視產業更具競爭力。

提案人：江惠貞 李慶華 顏寬恒

連署人：簡東明 林滄敏 丁守中 吳育昇 吳育仁

李貴敏 楊瓊瓔 楊玉欣 呂學樟 徐少萍

江啟臣 王育敏 張嘉郡 蘇清泉 蔣乃辛

詹凱臣 陳鎮湘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九案，請提案人楊委員玉欣說明提案旨趣。

楊委員玉欣：（17 時 20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楊玉欣、江惠貞、劉建國等 20 人，有鑑於視覺化資訊是最常被使用的傳播媒介，視障者在接收公共資訊上面臨許多困難，為此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》明文保障身心障礙者「表達與意見之自由及近用資訊」的權利，世界各國亦積極推動「口述影像服務」；反觀我國不論在電視、電影等媒體，抑或博物館、美術館等文化導覽工作，卻只提供零星服務，缺乏全面系統化的推動。爰建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三個月內制定無障礙影音指導原則，將口述影像列為頻道換照、評鑑與審核時的必要項目，並提出獎勵辦法；同時建請文化部於一個月內訂定公共電視無障礙節目製播原則，並在年底前制定博物館、美術館無障礙服務手冊及標準作業流程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九案：

本院委員楊玉欣、江惠貞、劉建國等 20 人，有鑑於視覺化資訊是最常被使用的傳播媒介，導致視